

#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 独立董事意见书

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9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就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事项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批、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造成公司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不超过3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

独立董事: 吕洪仁、黄政云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